

100649

重庆人事志

重庆市人事局编

重庆大学出版社

重庆人事志

重庆市人事局编



重庆大学出版社

《重庆人事志》

主审、主修、主笔及编纂人员名单

主 审：王松美

主 修：崔兴华

主 笔：郑定国

编纂人员：郑定国 庄西娜 何光林

杨润彩 郑文光 周 航

重庆人事志

重庆市人事局编

责任编辑 谢晋洋 李长惠 饶邦华

封面设计 李 娟

*

重庆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

新华书店重庆发行所经销

重庆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14 字数：374.64 千

1992年6月第1版 1992年6月第1次印刷

标准书号：ISBN 7-5624-0531-X，定价：60.00元 |
K. 22

(川)新登字 020 号



实事求是，总结经验，
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服务。

赵东宛

一九九一年八月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部长赵东宛于1991年8月为《重庆人事志》题词：“实事求是，总结经验，为干部人事制度改革服务。”

祝《重庆人事志》编辑成功

盛世修志，惠及后人，把老一辈
无产阶级革命家开创的社会主义
事业代代相传。

张文彬 1991.9.19.

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委员会副书记张文彬于1991年9月19日题词：“祝《重庆人事志》编辑成功。盛世修志，惠及后人，把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开创的社会主义事业代代相传。”

修好重慶人事志在
社會主義建設中更
好地發揮志書的作
用
一九九一年七月 王效才

中国共产党重庆市顾问委员会主任王效才于1991年7月题词：“修好重慶人事志，在社会主义建設中更好地發揮志書的作用。”

存史·资政·育人

祝贺《重庆人事志》编辑成功

黄冶

辛未七月

重庆市人民政治协商委员会主席黄冶于1991年7月题词：“存史、资政、育人。祝贺《重庆人事志》编辑成功。”

尊重人才用好和管
好人才從人事制度上
保證社會主義現代化
建設的積極發展

為重慶市人事志題

馮克熙
一九九一年
冬

重慶市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副主任馮克熙於1991年冬題詞：“尊重人才，用好和管好人才，從人事制度上保證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的積極發展。為重慶市人事志題”。

序 言

编修地方志是我国的历史传统。新中国建立后,党和政府十分重视这项工作。从 50 年代起,修志工作就被列为国家科学发展规划,特别是 80 年代将其列为“七·五”发展计划后,全国出现了“盛世修志”的喜人景象。

人事专业志是地方志的重要组成部分。编修人事志是历史赋予政府人事部门的一项承前启后,继往开来的重要工作。1987 年 5 月,按照市政府编纂地方志的统一部署,我局开始了编修《重庆人事志》的工作。1989 年,时值重庆得名 800 周年,建市 60 周年,解放 40 周年,完成志书初稿。后又根据各方面对志书初稿的意见,再次进行精心修改补充,终使志书趋于完善。1991 年 11 月,志书定稿。

《重庆人事志》是重庆第一部人事专业志书,它的问世,具有重要的意义,有着“资政、育人、存史”的作用。《重庆人事志》可供人事部门及领导机关总结经验,探索人事管理工作的发展规律,进行科学的决策;可使我市广大人事干部了解过去,把握现在,展望未来,增强敬业精神,以经济建设为中心,高效,优质地实现我市人事工作的“三个转变”(即思想观念、工作重点及工作方式的转变),推进“四项改革”(即机构、人事、工资和职称的改革),搞好“五项服务”(即为科技兴农、科技兴工、重点建设、知识分子和基层工作服好务),为重庆实现国民经济发展十年规划和“八五”计划贡献力量;同时,还能为后人保存可资微信的历史资料。可以说,《重庆人事志》功在当代,利在千秋。

《重庆人事志》运用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关于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,坚持四项基本原则,遵循《中国共产党关于建国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,力图全面反映 1840 年至 1985 年

间,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及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,重庆人事工作发展、变革和完善的情况。为了全面反映重庆市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重大的变化和重要情况,志书在一定程度上突破了上下时限,在附录中,另辟专辑对1986—1990年全市的人事工作进行了记述。

尊重历史,实事求是,是《重庆人事志》显著的特点。“实”是志书的灵魂。志书坚持历史唯物主义观点,尊重历史事实,公正客观地反映重庆人事工作的历史与现状。述事、载物、传人,均以史料为依据,力求准确无误,因而具有可靠的史料价值。

体例严格,分类科学,是《重庆人事志》的又一特点。严格志书的体例,是保证其性质所必须遵循的准则。《重庆人事志》严格按照修志的体例要求,实行编年体和独立成章,连续立书的原则,采用横排竖写的传统方法,设置有志、记、传、图、表等,以“志”为主。同时,在内容的设置上,将人事工作的各方面进行了较为科学的分类。计有人事管理机构沿革、人员编制、吸收录用、调配安置、培训考核、任免奖惩、工资福利、退休退职、科技干部管理、军转干部安置、职官以及近现代重庆籍人物简介、解放后重庆市市级各委办局和各区县行政领导人名录等。

在内容的安排上,《重庆人事志》详今略古,粗细相宜。面对志书记载的内容时限长,跨度大,清末,民初的人事资料已很难搜集这一难于克服的局限性,志书本着“详今略古”的原则,着重反映新中国成立后我市的人事工作情况。由于解放前数十年的战乱和建国后十年“文化大革命”的影响,人事工作出现过断层。因而志书就依据“宜粗不宜细”的原则,对上述阶段采取粗线条叙述,有的地方点到即是,较好地处理了“横不缺块,竖不断线”的体例要求与实际状况所造成的矛盾。

需要特别提及的是,《重庆人事志》内容丰富,特色突出。一方面,它不但较为全面地反映了自1840—1985年重庆人事工作情况,另一方面,它还具有很强的人事专业性,鲜明的地方特色和强烈的时代特点。让人阅后既能了解重庆人事工作的全貌,又能获得

一定的专业知识,窥见重庆面貌,触摸到时代的脉搏。这是值得肯定的。

当然,《重庆人事志》也有其不足之处。编修人事志,对于我局来说是一个全新的课题,没有经验,没有范本,内容庞杂,时间跨度大。加之水平所限,故有不少疏漏和不当之处,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重庆市人事局局长 王方启

1991年11月12日

凡 例

一、《重庆人事志》(以下称本志),编纂的指导思想和体例要求是,坚持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,坚持四项基本原则,坚持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,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,贯彻和遵循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精神以及社会主义新志书的体例要求,追溯和研究本市人事制度的形成及演绎。志书资料可靠,秉笔直书,如实地反映重庆人事工作的历史与现状。

二、本志横排竖写,按编年体实施编纂。设有卷首、章、节、目及附录。

三、本志时限,上限 1840 年,下限 1985 年。纪元以公历。按照“详今略古、详近略远”的原则,立足当代,详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本市人事工作的史实。对 1966—1976 年十年间“文化大革命”的记叙,本着“宜粗不宜细”的原则作了处理。1985—1991 年,关于市人事局内部机构的设置及有重大影响的工作,在附录中加以反映。

四、本志采用记、志、表、图、录的体例形式,以志为主进行表述。无论述事、载物、传人,均以记叙为主,不加褒贬,用历史说话。

五、本志采用白话文表述,立言直叙,力图简明扼要,通俗易懂。

六、按照国家语言委员会《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》反映志书中的有关数字。本志中的文字及标点符号,则按国家现行有关规定使用。为求准确性,有些计量单位维持史料的原始记载。

七、本志中的称谓,历史朝代一律沿用通称,人物直书其名,不加褒贬词意,不加“先生”、“同志”之称呼,不加所任官衔职务。

八、本志中对专用名词或单位名称的表述,一般用全称,某些

过繁而需简称时,在首次出现时则冠以全称,尔后用简称,并加以注明。

九、本志中所提的解放前、解放后,是指重庆市 1949 年 11 月 30 日解放时为界。文中的清末时期,是指我国清代末期;民国时期,系指中华民国时期;共和国时期,即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。

十、本志职官人物按“生不列传”原则和其任职时间、历史作用和社会影响,采用简介、名录的方式入志。对市级行政领导人和重庆籍历史人物一般以简介反映,对解放以后的市属部、委、办、局、行及各区、县的行政领导人则以名录记载。领导人的任职时间应包括起、离任时间,文中名录以任职届次体现,后者的接任时间则是前者的离任时间。

重 庆 简 介

重庆是长江上游的经济中心,是西南地区的水陆交通枢纽和內河对外贸易港口,是全国面积最大、人口最多、工农业基础较好的一座具有多功能、综合性的特大城市。

重庆又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文明古城。曾有江州、巴州、楚州、渝州等称谓。北宋徽宗崇宁元年(公元 1102 年)因州人谗反,改渝州为恭州。南宋孝宗淳熙 16 年(公元 1189 年)2 月禅位于光宗。光宗为孝宗第三子,封恭王,封地为恭州。按宋代制度,由宗藩入承大统者其原封邑即位大典时升为府,故同年 8 月升恭州为重庆府。因光宗藩封恭州,此为一庆;又由恭王承嗣帝位,再为一庆,双重喜庆,故名恭州重庆。

重庆位于四川盆地的东南部。地跨东经 105°17' ~107°04', 北纬 28°22' ~30°26', 南北长 220 公里,东西宽 208 公里。中心城区位于东经 106°、北纬 29°,处于长江、嘉陵江汇合处,依山傍水,参差错落,素有“山城”之称。重庆属亚热带季风区的湿润气候区,全年平均气温 17℃~18.8℃,极端最高气温为 39.8℃~43.0℃,是长江流域“三大火炉”(南京、武汉、重庆)之一。深秋冬季多雾,累积年平均雾日为 67.8 天,亦有“雾都”之称。

重庆设市于 20 世纪 20 年代。1921 年刘湘驻防重庆,以四川总司令兼省长名义设重庆商埠督办,开始酝酿重庆设市。次年改商埠督办署为市政公所,1926 年改市政公所为商埠督办公署,1927 年改为市政厅,1929 年 2 月 15 日正式成立重庆市,改市政厅为市政府。

重庆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,在中国近代史上产生过重大影响。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军中“马前卒”邹容就出生在重庆。重庆尚建有邹容、喻培伦等辛亥革命名人志士的纪念碑。著名的红岩村,

是抗日战争期间中共中央南方局、八路军驻渝办事处的办公旧址，市区中山四路的桂园曾是毛泽东与国民党代表谈判的所在地，《双十协定》在此签字，它们与《新华日报》旧址、周恩来城内办公处共同组成“红岩革命纪念馆”。位于沙坪坝歌乐山麓的“中美合作所集中营”，曾是美国方面为国民党训练特务进行恐怖活动、屠杀共产党人与进步人士的基地。廖承志、叶挺等曾囚禁于此。爱国将领杨虎城、黄显声，共产党员罗世文、车跃先、江竹筠等先后在此遇害。重庆解放前夕，国民党对囚禁在此的 300 多位革命志士进行了集体大屠杀，史称“一一·二七”大惨案。为了向后人进行革命传统教育，市人民政府在此修建了烈士墓，建立了“中美合作所旧址展览馆”。还建有“三·三一”殉难烈士墓、较场口事件纪念碑、张自忠将军墓、邱少云烈士纪念馆等。

陪都时期，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、国民参政会、国民政府行政院、国防部、外交部，以及盟军司令部、大韩民国流亡政府，苏、美、英、法等国大使馆等设于重庆，蒋介石、林森、冯玉祥、李宗仁、孙科、马歇尔、史迪威、宋氏三姐妹（宋庆龄、宋霭龄、宋美龄）、郭沫若、陶行知、老舍、徐悲鸿等政界要人和社会名流也曾云集山城。

国民政府迁都来渝，对重庆城市的发展产生了影响。随着国民政府各机关、工厂企业、金融、科技文化机构的内迁，重庆由一个地区性的政治、经济、文化中心一跃而成为战时中国的政治、军事、经济、文化中心，从四川东部的一座中等城市变为一座国际名城。1939 年 5 月 5 日，国民政府宣布重庆市由省辖市升格为中央直辖市，1940 年 9 月 6 日，定重庆为中华民国陪都。

重庆作为中国的抗战首都，东部发达地区的先进科技人才和技术力量迁渝，使重庆原有的各种自然条件得到了利用，促使形成近代重庆经济发展的一次高峰。据史料记载，抗战期间约有 400 多家沿长江中游的内迁厂矿（占该地区 1/3）在渝开工。这些厂矿包括机器制造业、化工、冶金、建筑、制革、橡胶、服装、纺织、电工器材、印刷纸张、文教用品等工业门类，加上原有工业企业，当时已发展到 1500 多家，金融企业近 100 家，各类商帮 100 多个，城市人口

由 30 多万猛增至 120 万,使重庆的工业体系得到了调整充实,成为“国统区”最大的工商业城市。

抗日战争期间,以周恩来为书记的中共中央南方局长期驻重庆,领导我国南方和“国统区”的斗争,加强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建设,发展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和爱国民主统一战线,壮大进步力量,为推动抗日战争取得最后胜利作出了卓越的贡献。1945 年抗战胜利后,毛泽东从延安亲临重庆,与蒋介石进行国共和平谈判,签订了著名的《双十协定》。1946 年 6 月,国民政府回迁南京,随后撕毁《双十协定》,发动了全面内战。1949 年 8 月,战败的国民政府再次由广州回迁重庆,不久便逃往台湾。

1949 年 10 月 1 日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。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主力和十八兵团等部队于 11 月 30 日开进市区,宣告重庆解放。

此后,重庆被定为中央直辖市和西南军政委员会所在地。邓小平、刘伯承、贺龙、陈锡联、曹荻秋等老一辈革命家在这里担任过主要领导工作。1954 年西南大区撤销后,重庆改为四川省辖市,但中央明确原直辖市待遇不变。1978 年正式对外开放。1980 年辟为对外贸易内河口岸。1983 年经党中央、国务院批准,原永川地区并入重庆市,实行市带县的行政体制,并作为全国第一个进行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的大城市,列为全国第一个计划单列市,享有省一级的经济管理权限。重庆现有 9 区 12 县,有县辖区 120 个、镇 87 个、乡 744 个,有街道办事处 67 个。全市幅员 22341 平方公里,人口 1448 万,其中非农业人口 354 万。总人口居世界各大城市第三位,仅次于纽约和墨西哥城。

解放后,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,重庆人民发扬艰苦创业精神,使全市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,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,在改革开放方针的推动下,重庆的工农业生产、交通、通讯、城市建设、商业贸易、财政金融、文化事业等都取得了重大成就。

在全国工业行业的 40 个大类、212 个中类、539 个小类中,重

庆有 39 个大类、178 个中类、433 个小类，已形成一个门类齐全、独立、完整的工业体系。解放 40 年来，重庆为国家创造工业总产值 2372.80 亿元，平均每年以 10.7% 的速度增长。1990 年创造工业总产值 216.61 亿元，比 1949 年增长 63.66 倍。1990 年末，重庆市有工业企业 7976 个，固定资产原值达 193.75 亿元（净值 129.11 亿元），在全国大城市中居第 4 位，仅次于上海、北京、广州；重庆市拥有的工程技术人员和大中型、高精尖设备以及数控设备均高出全国平均水平的 50%；重庆工业在 80 年代生产出了一大批新型日用、机电产品，如电视机、电冰箱、洗衣机等；同时发挥军工企业“军转民”的优势，生产出轻型“嘉陵”、“雅马哈”摩托车、微型“长安”汽车，成为享誉全国的“摩托城”。据 1990 年底统计，市内有重庆机床厂、国营嘉陵机器厂被评为国家一级企业，44 个厂家被评为国家二级企业，139 个厂家被评为省级先进企业。1979 年至 1990 年，全市有 2045 个产品获奖，其中获国家金银质奖的 83 个，获部级奖的 545 个，获市级奖的 1417 个。“七五”期间，全市有 308 个产品的质量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，1133 个达到国内先进水平。“天府可乐”被誉为世界“一代名饮”，行销港澳、新加坡、马来西亚，还与日本、美国的企业达成联合开发协议，在国内 24 个省市地区建立了 60 多个联合生产、经销单位。

扩大对外经济合作。自 1984—1990 年底重庆市直接开展对外经济合作，共签订对外承包工程、劳务合作、经济援助项目以及在海外举办非贸易企业累计达 122 个，合同金额 3.25 亿美元，派出劳务人员共 4025 人次。此外，接受国际多边双边援助 13 项，金额 1903 万美元。1990 年新签海外承包工程、劳务合作、海外企业项目 23 个，合同金额 3468 万美元，其项目涉及美国、苏联、加拿大、日本、乌干达、坦桑尼亚、塞旺岛等国家和地区。进行实施的项目共 34 个，完成营业额 5303 万美元，外汇净收入 1323 万美元。1984—1990 年，重庆市对外劳务输出 4000 多人次，合同金额 5125 万美元，为国家创汇 830 万美元。重庆市政建设联合总公司等外经企业在埃及、乌干达等国承包工程项目，质量好，进度快，树立了良好信